

2019 年艺术类本科入学专业水平测试方案

一、工作组成员

1. 负责人：高小泽

2. 监督组：晏卫平 周佼佼

3. 考核组：

音乐表演专业：

板俊荣 杨莉莉 张燕燕 谢力荣 黄舒拉

4. 考务组：范学智

二、测试时间地点

音乐表演专业：

时间：2019 年 9 月 26 日 14:30

地点：艺术学院音乐厅舞蹈房

三、测试科目

音乐表演专业

自选歌曲一首或自选舞蹈一段

四、阅卷（面试）评分

（1）音乐表演专业采取面试现场当场评定等级的形式，由评委分别对同一考生进行等级评定。

（2）评定等级分为优、良、差 3 个等级。

（3）评定过程中，如有 3 名及以上评委对同一考生评定等级为差，则在全体考生测试结束后，将此次考试录像与校考录像进行比照，由评委组最终评定等级为合格或者不合格。

五、不合格考生处理

测试评定等级为不合格的学生，上报学校纪委、招办对该学生进行全面复查，如有发现弄虚作假等舞弊、违纪或其他不诚信行为，一经学校认定，将依照教育部、各省（市、自治区）及学校相关文件规定，根据查实时间，取消该学生入学资格，已取得学籍者取消学籍。

